

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490号银川IBI育成中心1号楼12层1203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常安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银川市凯银和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0 万股（含 1000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 元，融资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

具体详细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6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常安、安泰、贾荣、于婷婷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与认购人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包括《银川市凯银和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银川市凯银和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常安关于增资协议（合同编号：2019KYHX-TZ 第 001 号）之补充协议》及《保证合同》），对认购数额、支付方式等内容作出约定，该协议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司公

章后成立，并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协议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常安、安泰、贾荣、于婷婷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股票发行后的股本变化及其相关事宜，同意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公司章程》修订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六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

现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七条，原为“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总数为5,000万股。公司可以发行优先股，发行的优先股原则上采取固定利息率，固定利息率为8%/年，优先股股东权利根据优先股发行时的条件确定。”

现修订为“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总数为6,000万股。公司可以发行优先股，发行的优先股原则上采取固定利息率，固定利息率为8%/年，优先股股东权利根据优先股发行时的条件确定。”

公司章程其它条款不变。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规范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监管，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在有资质的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本次董事会通过后与主办券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股票发行，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有关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并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反馈相应修改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的具体条款；

（2）股票发行工作有关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3）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4）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5）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解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以应收账款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行申请办理应收账款池融资续贷业务（有追索权国内保理池融资）。保理额度总额不超过 450 万（含 450 万），总授信额度内，可以相同条件申请多次办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应收账款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行申请办理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融资续贷业务，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常安先生为保理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具体详细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常安、安泰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于 2019 年 12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6 日